**天津师范大学历史文化学院、欧洲文明研究院**

**2020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生复试方案及程序**

天津师范大学历史文化学院、欧洲文明研究院热切欢迎全国各高校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来我院攻读硕士学位。为做好我院接收推荐免试生的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接收推荐免试生基本条件及专业说明

（一）符合下述各项条件的2020年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均可申请免试攻读我院硕士研究生。

1.申请人须获所在学校的推荐资格；

2.申请人应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愿为祖国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申请人身体健康状况应符合教育部规定的体检标准；

4.申请中国史硕士、世界史硕士、考古学硕士学位，推荐生大学英语六级成绩应达到420分及以上水平；申请文物与博物馆硕士专业学位，推荐生大学英语四级成绩应达到400分及以上水平。修读其他语种的推荐生，应通过相同水平的外语等级考试。

5.申请人在本科学习期间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二）接收专业说明

我院中国史、世界史、考古学、文物与博物馆等硕士专业均可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

二、复试录取工作

（一）资格审查

1.时间、地点：

**10月9日（周三）早上**8:30-8:50天津师范大学主校区兴文楼C212

2.推荐生须携带本人以下材料：

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②外国语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③成绩单及本专业排名，必须有教务处公章；

④其他材料：科研成果、获奖证书等材料。

所提供材料均采用A4纸大小（成绩单可按所在学校格式），复试时提交到我院，一经提交，恕不退还。

3.申请人须保证全部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否则一经查实有不真实和不准确材料，即刻取消推免来我院读研资格。

4.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推荐生，一律不予复试和录取。

（二）复试时间

**10月9日（周三）**

    上午9:00-11:30   专业笔试（天津师范大学主校区兴文楼C212）

下午2:00         面试+英语听力、口语（兴文楼C212）

（三）复试确认

我院本着先申请先审核的原则，择优选拔，并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向符合条件的推荐生发复试通知。

推荐生须通过中国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tm）进行复试确认。复试名单将及时在历史文化学院、欧洲文明研究院网站公布，请推荐生自行查询。

（四）复试内容及成绩评定

复试按学校规定的方式进行，择优录取。

1.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能力考核、综合素质考核两部分。专业能力考核包括外语水平测试和专业课笔试；综合素质考核包括综合面试。

2.复试成绩构成与计算：

①构成：复试成绩总分100分，专业能力考核成绩所占权重为50%（其中，外语水平测试占10%+专业课笔试占40%），综合素质考核成绩所占权重为50%。

②计算：复试成绩=外语水平测试成绩×10%+专业课笔试成绩×40%+综合素质面试成绩×50%。

复试成绩将在我院网站公布，请推荐生届时查询。

（五）自命题备考推荐书目：

**065100文物与博物馆**

李晓东：《文物学》，学苑出版社，2005年 。

王宏钧主编《中国博物馆学基础》，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版。

张之恒主编：《中国考古通论》，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

（六）录取与公示

1.录取规则：

各学科按照推荐生复试总成绩排序，由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复试总成绩不合格（低于60分），不予录取。

录取的推荐免试生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取消其录取资格。

1. 申请推免生过程中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的；
2. 违反校规校纪，受到学校纪律处分，或被追究法律责任的；

③入学前未取得学士学位或本科毕业证书的。

2.录取通知：对复试合格并拟录取的推荐生，学院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布待录取通知，推荐生收到待录取通知后，须在24小时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录取，否则视为放弃。

3.公示：拟录取名单确定后，在我院网站公告栏进行公示。

4.拟录取考生须向学院递（寄）交考生在当地二甲以上公立医院所做的体检证明材料（体检报告有效期以复试时间为准，半年内有效）。体检项目包括：内、外科、血压、身高、体重、视力、肝功、胸片。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执行。体检证明必须在10月25日前交（寄）回报考专业所在学院。体检不合格者，按照国家相关文件规定执行。待新生入学后学校统一安排进行入校体检。经学校体检不合格者，按照国家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三、资助与奖励政策

凡录取为全日制非在职培养的推荐免试生（包括学术型和专业学位）

1.入学报到后第一学年给予最高等级学业奖学金（8000元/年）资助以及国家级助学金（6000元/年）；此外，还可以申请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奖金20000元）。

2.对在推荐学校专业成绩排名前5％者（985，211院校前25%者），入学报到后一次性奖励5000元。(成绩排名以所在学校教务处出具证明为准,本校符合此推荐条件者，入学报到后一次性奖励8000元)。

3.对于来自外省市院校的推荐生，入学报到后一次性给予300元交通补助。

四、其他事项

1. 根据教育部规定，经确定接收为推荐免试研究生的，不得再报名参加2020年全国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
2. 推免服务系统规定截止日期前仍未落实接收单位的推免生不再保留推免资格，可选择参加统考报名。

3.推免生不进行现场确认。

4.有关复试的最新信息会在我院网站公布，请推荐生密切关注。

5.联系电话：022-23766196            联系人：  郭老师

                                                              天津师范大学

                                                              历史文化学院、欧洲文明研究院

                                                                                                                2018年9月18日